				公 職	人員財	產申幸	及 表		
申報	人姓名	陳奕翰	服	務機 [1.嘉義縣政	(府		1.處	Ę
1 TK	XXX	PASSE	/1/4	- 47J 12X 19	2.		عاد	2.	
申	報 日	110年01	月 28	H		申報類別	就(到)職申報		
	配(禺及え	未成	年 子	女	配	偶 及 未	成年	子 女
	稱	謂		姓	名	稱	謂	姓	. 名
配偶			黄尹	萱		子女		陳〇均	
子女			陳〇)立					
	不動產土地		·		1		•		
土	地	坐	落	面積(平方 公 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條竹東鎮1 房屋之坐2	竹東段竹東 落基地)	小段	75	全部	黃尹萱	106年08 月23日	贈與	1,800,000
	土		地	L.	變	動	情		形
土	地	坐	落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變動時間	變動原因	變動時之價額
本欄名	至白								
2. ¾	建物(房屋	屋及停車位))						
建	物	標	示	面積(平方 公 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新竹鼎	条竹東鎮竹	「東段竹東小	段	105.49	全部	黄尹萱	106 年 08 月 23 日	受贈	253,900
	建		物	1	變	動	情		形
建	物	標	示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變動時間	變動原因	變動時之價額
本欄名	2白								
(三)	船舶				,			_	
種			類	總噸數	船籍港	所有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本欄名	百								
(四)	汽車 (含	大型重型機	器腳路						
廠	牌	型	號	汽 缸	容 量	所有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MINI	COOPER S				1,598	陳奕翰	103 年 01	買賣	(超過五年)

月 28 日

(五) 航空器

型式	製造廠名稱	國籍標示 及編號	所有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本欄空白						

(六) 現金(指新臺幣、外幣之現金或旅行支票)(總金額:新臺幣 元)

收巾	別	所	有	人	外	幣	總	額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本欄空白									

(七)存款(指新臺幣、外幣之存款)(總金額:新臺幣 1,422,628 元)

存 放 機 構	種類	幣別	所 有 人	外幣總額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 新 臺 幣 總 額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彰化分行	活期存款	新臺幣	陳奕翰		1,036,397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東嘉義 分行	活期存款	新臺幣	陳奕翰		363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南彰化 分行	活期存款	新臺幣	陳奕翰		1,698
嘉義林森郵局(嘉義 29 支)	中華郵政存簿儲金	新臺幣	陳奕翰		418
臺灣土地銀行台中分行	活期存款	新臺幣	陳奕翰		24,444
臺灣銀行城中分行	活期存款	新臺幣	陳奕翰		359,308

(八)有價證券(總價額:新臺幣 元)

1.股票(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	稱所	有	人	股數	栗面	價 額	外 幣 幣 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 總
本欄空白								

2. 債券 (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	稱	代	碼	所	有	人	買	賣,	機構	單	位	數	票	面	價	額	外	幣	幣	别	新臺總	幣總	額或	折合	新臺幣額
本欄空白						·																			

3. 基金受益憑證 (總價額:新臺幣 元)

2	1 7	稱	所	有	人	受託投	資機構	單	位	數	票 (單	面 單位:	價 淨值	外:	幣幣	别	新臺總	幣總額	或折	合新臺	幣額
本	二欄空白																				

4. 其他有價證券(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	稱	所	有	人	單	位	數	價 額	外	幣	幣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 總
本欄空白												

(九)珠寶、古董、字畫及其他具有相當價值之財產

1.珠寶、古董、字畫及其他具有相當價值之財產 (總價額:新臺幣 元)

財	產	種	類	項	/		件	所	有	人	價	額
本欄写	至白											
2	.保險											
保	險	公	司	保	險	名	稱	要	保	人	備	註
本欄3	至白											
本欄名		(h) 入 c云 · i	**		=)							

(十)債權(總金額:新臺幣 元)

種	類	債 柞	雀 人	債	務	人	及	地	址	餘	額	取得(發生) 時 間	
本欄空白													

(十一)債務(總金額:新臺幣 元)

種	類	債 務	5 人	債	權	人	及	地	址	餘	額	取得(發生) 時 間	
本欄空白													

(十二)事業投資(總金額:新臺幣 元)

投	資	人	投	資	事	業	名	稱	投	資	事	業	地	址	投	資	金	額	取得(發生)時 間	取得原	·(發生) 因
本欄	空白																				

(十三)備 註

本欄空白

■本人、配偶及未成年子女名下之財產,非屬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法第7條規定者,應辦理財產強制信託之範圍,特此 聲明。

此 致

監 察院

以上資料,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如有不實,願負法律責任

申報人: 陳奕翰